

采购合同文本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广西壮族自治区医疗保障局

采购计划号：广西政采[2025]2644号

供应商（乙方）：南宁兴奥汽车服务有限公司

签订地点：南宁市青秀区星湖路26号

签订时间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，按照并严格遵循自治区本级、南宁市本级及防城港市（含港口区、防城区）预算单位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征集公告、申请材料、入围公告等，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价格

序号	维修车辆	维修或保养项目	数量	单位	单价 (元)	车牌号码	维修金额 (元)
1	本田雅阁	车辆维修及保养服务	1	辆	4038	桂AV96F6	4038
2							
3							
4							
合同总价：（大写） <u>肆仟零叁拾捌元整</u> ，（小写） <u>4038</u> 元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付款方式：对公转账

三、服务条款

具体内容见车辆维修（保养）单。

甲方（章）	乙方（章）
年 月 日	年 月 日
通讯地址： <u>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星湖路26号</u>	通讯地址： <u>南宁市兴宁区松柏北路36号</u>
法定代表人：	法定代表人：
委托代理人：	委托代理人：
电话： <u>0771-5727622</u>	电话： <u>0771-3390198</u>
开户银行： <u>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星湖东支行</u>	开户银行： <u>中国农业银行南宁高峰支行</u>
账号： <u>614575912288</u>	账号： <u>20019401040005224</u>
邮政编码： <u>530000</u>	邮政编码： <u>530000</u>